

· 上古至隋 ·

# 十四朝文學要略

刘永济 著



上古至隋

十四朝

文  
學  
藏  
書  
要

略



刘永济著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王滋源  
封面设计：姜录  
封面题签  
插图：刘永济

## 十四朝文学要略

(上古至隋)

刘永济 著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

(哈尔滨市道里森林街42号)

黑龙江新华印刷厂印刷 黑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 印张 6 2/16 · 插页 2 · 字数 143,000

1984年2月第1版 1984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6,100

统一书号：10093·510 定价：0.80元

## 出版说明

《十四朝文学要略》(上古至隋)是刘永济先生二十年代末在沈阳东北大学讲授中国文学史时所编的讲义。这是一部体例、结构、和见解均有特色的中国上中古文学史专著。因只编到隋代，故四十年代初由中国文化服务社出版时，改称《十四朝文学要略》。

刘永济先生是中外知名的学者，生前长期在武汉大学中文系任教。1942年到1949年，兼任该校文学院院长；1956年被评为一级教授。刘先生治学态度严谨勤奋。五十余年来，在古典文学领域内，从研究到创作，作了多方面的探索，取得了显著的成果，著作达十九种之多，尤以《楚辞》和《文心雕龙》的研究为最著名。但先生为人谦虚谨慎，不轻易发表著作。如《唐人绝句精华》、《词论》、《唐五代两宋词简析》、《元人散曲选》等受到学术界推重的著作都是他逝世后才首次印行的。《十四朝文学要略》解放后没有再版过，解放前印过两次，但印数不多，早已绝版。本社现根据刘先生家属提供的、曾由他校订增补过的本子校勘出版，以飨读者。

## 前 言

本书原在东北大学为诸生讲授我国文学史而作讲义，编至隋代而此课由大学别聘刘君豢龙讲授，因而罢手。迨避难乐山，友人有劝将此三卷付印者。念隋代以后，既付阙如，不可仍用旧名，乃更今名。惟卷首叙论，乃为全史而设，初非专指十四朝也。付印时未及述明，恐阅者或于此有疑，故补述之如此。

## 凡例

凡本文，若史之有本纪，所以系每体文学之本末，明蕃变之由来，辨性体之同异，著作家之高下者也。

凡证例，若史之有列传，所以详著先诰证成本文之义，兼明论据之源者也。

凡按，若史之有论赞，所以总持大意，博明疑似者也。其用有三：关本文者，列本文之后；关诸证者，列诸证之次；关每句者，列每句之下，随宜而设，无定所焉。

凡注，若史之有注，所以考文字之同异，明徵引之出处者也。

凡表，若史之有表，或详一体之繁变，或列全体之类别，前者经而后者纬也。

凡录，若史之有志，或详作者之名氏，或著作品之称目，如《楚辞作家录》，属之前者；《教坊记调名录》，属之后者。

# 目 录

卷首	叙论	1
卷一	上古至秦	35
一、	古代茫昧难征	35
二、	孔子删述之影响	38
三、	诗经为后世感化文学之祖	40
四、	春秋时诗学之盛	44
五、	纵横家为诗教之流变	48
六、	论著文之肇兴	52
七、	诸子文学之影响	53
八、	战代文学风气有三大宗主	57
九、	楚辞为赋家之祖	62
十、	嬴秦统一与文学	72
卷二	汉至隋	75
一、	辞赋蔚蒸之因缘	75
二、	两京赋体之流别及其作家之比较	82
三、	赋家之旁衍	86
四、	汉乐府三声之消长	90
五、	两京当诗体穷变之会	101
六、	史体之大成及马班之同异	115
七、	篇体变古之渐	127
八、	建安文学之殊尚	133
九、	魏晋之际论著文之盛况	139
十、	六朝诗学之流变	155
十一、	南北风谣特盛及乐声流徙之影响	174
附录、	文体孳乳分合简表	189

## 卷首 叙 论

文学之有专史，征之往籍，不少概见。其近似者，则有若仲洽《流别》之传，公曾《叙录》之类，虽名高往代，而零落殆尽，千载而下，莫由寻讨。其仅存者，厥惟彦和舍人《文心雕龙》，都五十篇，如精金美玉，称文苑之鸿宝焉。然自萧齐以下，至于逊清，世逾千祀，人盈百千，综比撰述，阙焉无闻。虽国史方志之中，有“儒林”、“文苑”之传，又皆限于时地，局而弗通，不足以考见古人之全，阐发兹事之美。其余“诗话”、“文谈”，率皆师友雅言，随手记录，纵片言赏会，而条贯靡存，至有挟私诬蔑，溢情颂美者。论其品格，又斯下矣。今代学制，仿自泰西，文学一科，辄立专史，大都杂撮陈篇，补苴琐屑，其下焉者，且稗贩异国之作，绝无心得之言，求其视通万里，心契千载，网罗放失，董理旧闻，确然可信者，尚无其人。夷考其实，盖由文之为物，广博精微，淹贯已艰，通识尤少，而时世悠久，名篇累万，作者林立，体制盈百，真赏实难，尚友匪易。又或墨守一家，则入主而出奴；研精一体，则是丹而非素；造诣未深，则买椟而还珠；闻见未广，则弃真而赏滥。纷纭淆乱，何由折衷？是以古之君子，玄览所得，莫不默契于寸心；钻讨既深，自能神遇于千古。是则文学史者，直轮扁所谓古人之糟粕已矣。尝思学术之有史，非以

期于天才特出之人，盖将求教育普及之用。务令区区一卷之中，得收知人论世之效。使览之者粗明条贯，略涉藩篱，深造者自可渡河弃筏，浅尝者庶几窥豹得斑而已。今兹有述，亦本斯旨，先撰叙论，发其旨趣。旨趣既明，然后粗述源流，别为要略。但期不失当时之体，毋负古人之心云尔。

欲明旨趣先立四纲。

(一) 曰名义 文之一名，涵义至广。昔贤诠释，约有六端：一者、经纬天地也。

《尚书·尧典》：“钦明文思安安。”马融注曰：“经纬天地之谓文，道德纯备之谓思。”

又《舜典》：“浚哲文明。”孔颖达《正义》曰：“经纬天地曰文，照临四方曰明。”

二者、国之礼法也。

《礼记·大传》：“考文章。”郑玄注曰：“文章，礼法也。”孔颖达《正义》曰：“文章，国之礼法也。”

《国语·周语》：“有不享则修文。”韦昭注曰：“文，典法也。”

三者、古之遗文也。

《论语·学而》(第一)：“行有余力，则以学文。”马融注曰：“文者，古之遗文。”邢昺疏曰：“古之遗文者，则诗、书、礼、乐、易、春秋六经是也。”

又《雍也》(第六)：“博学于文，约之以礼。”邢昺疏曰：“言君子若博学于先王之遗文，复用礼以自检约。”

四者、文德也。

《论语·颜渊》(第十二)：“曾子曰：君子以文会友。”孔安国

注曰：“友以文德合。”

《国语·周语》：“夫敬，文之恭也。”韦昭注曰：“文德之总名也。”  
五者、华饰也。

《论语·雍也》（第六）：“文质彬彬，然后君子。”皇侃疏曰：“文，华也。”

《荀子·礼论》：“贵本之谓文。”杨倞注曰：“文谓修饰。”

《庄子·缮性》：“文灭质，博溺心。”郭象注曰：“文博者，心质之饰也。”

六者、书名也，文辞也。

《礼记·中庸》：“不考文。”郑玄注曰：“文，书名也。”孔颖达《正义》曰：“不得考成文章书籍之名也。”

《国语·晋语》：“吾不如衰之文也。”韦昭注曰：“文，文辞也，书名也。”

又《楚语》：“则文咏物以行之。”韦昭注曰：“文，文词也。”

《荀子·非相》：“文而

致实。”杨倞注曰：“文谓辨说之词也。”

综上六端，文之涵义，可得而论矣。盖文之为训，本于述造，故有经纬之义焉；文之为物，又涵华采，故有修饰之说焉。以道德为经纬；用辞章相修饰，在国则为文明；在政则为礼法；在人则为文德；在书则为书辞；在口则为词辨。五者大小不同，体用无二，所以弥纶万品，条贯群生者，胥此物也。故彦和称文之为德，与天地并生，亦言其围范之广而已。今兹讨论，若本斯旨，则举凡天文地理，物曲人官，胥应涵盖无遗，遑论体例太宽，亦非理势所许。正名定义，要以第六为体，以前五为用，庶几约而无

漏于义，要而不违乎本，实文家之首务，而著述之大纲矣。

(二) 曰体类 文无类也，体增则类成。体无限也，时久而限广。类可旁通，故转注而转新；体由孳乳；故迭传而迭远。旁通之喻，如琴瑟异器，而音理相贯，孳乳之喻，如祖孙共系，而骨相渐乖。自来论者，鲜明此理：知别者忘通，见同者失异，是以每涉体类，乖异殊甚。昭明选文，列目四十：

按梁昭明太子萧统《文选》有赋、诗、骚、七、诏、册、令、教、文、策问、表、上书、启、弹事、牋、奏记、书、移书、檄、难、对问、设论、辞、序、颂、贊、符命、史论、史述、贊论、连珠、箴、铭、诔、哀文、碑文、墓志、行状、吊文、祭文，共四十目。

舍人论艺，称类六三。

按梁刘勰《文心雕龙》论及之文有经、纬、骚、诗、乐府、赋、颂、贊、祝、盟、铭、箴、诔、碑、哀、吊、对问、七发、连珠(此三品总称杂文)、谐、讖、史、传、诸子、论、说、诏、策、檄、移、封禅、章、表、奏、启、议、对、书、记、共三十九品。而书记一篇附论有谱、籍、簿、录、方、术、占、试、律、令、法、制、符、契、券、疏、关、刺、解、谍、状、列、辞、谚，共二十四品。

而仲洽《流别》，已无以窥见其全；彦昇《缘起》，又非是当时之旧。揆其别类，谅不异于萧、刘，此总集文章，兼明体制之作也。

按晋挚虞《文章流别》已佚，残文见诸书称引者约有十二品，曰诗、颂、赋、乐府、七、箴、铭、诔、哀辞、对问、碑、图讖。

按梁任昉《文章缘起》一卷，隋时已亡，今本殆唐张绩

所补，其书论文章名类所始，自诗赋离骚至势约，凡八十五类，所列颇疏。

至李昉等之《文苑英华》，姚铉之《文粹》，吕祖谦之《文鉴》，苏天爵之《文类》，程敏政之《文衡》，黄宗羲之《文海》，大都祖述萧选，体尤踳驳。

《四库全书·总目》，宋李昉、扈蒙、徐铉、宋白等奉敕编《文苑英华》一千卷，起于梁末，上续《文选》，分类编辑，体例略同，而门目更为繁碎。

按《唐文粹》一百卷，宋姚铉编，分目有古赋、古调、颂（雅附）、赞、表、奏、书、疏、状、檄（露布附）、制策、文、论、议、古文、碑（碣记碑阴附）、铭（铭阴诔表版文述附）、记、箴、诫、铭、书（启笺命附）、序、传、录、记事，共四十品。赋有古体，无四六，诗歌亦取古调，不取近体，其余类别，亦嫌繁碎。

按《宋文鉴》百五十卷，宋吕祖谦编，分目有赋、律赋、四言诗、乐府歌行（附杂言）、五言古诗、七言古诗、五言律诗、七言律诗、五言绝句、六言绝句、七言绝句、杂体、骚、诏、敕、赦文、哀册、御劄、批答、制诰、奏疏、表、笺、箴、铭、颂、赞、碑文、记、序、论、义、策、议、说、戒、制策、说书、经义、书、启、策问、杂著、对问、移文、连珠、琴操、上梁文、书判、题跋、乐语、祭文、谥议、行状、墓志、墓表、神道碑、神道碑铭、传、露布，共六十一品，亦不免冗杂。

按《元文类》七十卷，目录三卷，元苏天爵编，分目四十三。

按《明文衡》九十八卷，明程敏政编，分目三十八。

按《明文海》四百八十二卷，清黄宗羲编，分体二十有八，每

体之中，又各为子目：赋之目至十有六，书之目至二十有七，序之目至五，记之目至十有七，传之目至二十，墓文之目至十有三，分体繁碎，而编类亦错亘不伦。

惟真景元《文章正宗》，立意谨严，析体宏大。然主理而不主文，矫枉未免过直，后贤病之，不相尊用。

按《文章正宗》二十卷，《续集》二十卷，宋真德秀编，分辞令、议论、叙事、诗歌四类。

明代文家，喜辨文体。虽立意可嘉，而于体类分合之故，未尽窥其本源，故来治丝而棼之诮。

《四库全书·总目》，明徐师曾取明初吴讷之《文章辨体》，损益成《文体明辨》八十四卷。讷书编五十四体，外编五体，师曾广之，正集之目一百有一，附录之目二十有六。如诏诰分古俗二体，书表古体之外添唐体宋体，碑则正体变体之外，又增别体，甚至墓志以铭之字数分体，其余亦莫不忽分忽合，忽彼忽此，体例无定，可谓治丝而棼。

迨至逊清，姚氏姬传倡导古文，“类纂”一书，号称精审，列类一十有三。

姚鼐《古文辞类纂·序目》曰：于是以所习闻编次论说，为《古文辞类纂》。其类十三曰：论辨类，序跋类，奏议类，书说类，赠序类，诏令类，传状类，碑志类，杂记类，箴铭类，赞颂类，辞赋类，哀祭类，一类内而为用不同者，别之为上下编云。

李氏申耆，别钞骈体，与之抗衡，分目三十有一。是则各专一类，以相诠别，固范所及，隘而不周。

按《骈体文钞》分三编，上编列目十八：为铭刻、颂、杂题颂、箴谥诔、哀策、诏书、策命、告祭、教令、策对、奏事、驳

议、劝进、贺庆、荐达、陈谢、檄移、弹劾，皆庙堂之制，奏进之篇，垂诸典章，播诸金石者也；中编列目八：为书、论、序、杂颂赞箴铭、碑记、墓碑、志状、诔祭，皆指事述意之作也；下编列目五：为设辞、七、连珠、笺牍、杂文，皆缘情托兴之作也。

其后曾氏国藩，杂钞经史百家之文，分类别体，至为矜慎。其三门十一目，以较彼二氏，已条理可观，而包罗尤富。  
〔附表一〕曾国藩《经史百家杂钞》文体分类表(据序例编)

著述门	论著类(著作之无韵者)	经一如洪范、大学、中庸、乐记、孟子皆是。 子一(一)篇 (二)训 (三)览 古文一(一)论 (二)辨 (三)议 (四)说 (五)解 (六)原
	辞赋类(著作之有韵者)	经一如诗之赋颂，书之五子作歌皆是。 后世文体一(一)赋 (二)辞 (三)骚 (四)七 (五)设论 (六)符命 (七)颂 (八)赞 (九)箴 (十)铭 (十一)歌
	序跋类(他人之著作序述其意者)	经一如易之系辞，礼记之冠义、昏义皆是。 后世文体一(一)序 (二)跋 (三)引 (四)题 (五)读 (六)传 (七)注 (八)笺 (九)疏 (十)说 (十一)解
	诏令类(上告下者)	经一如甘誓、汤誓、牧誓等，大诰、康诰、酒诰等皆是。 后世文体一(一)诰 (二)诏 (三)谕 (四)令 (五)教 (六)敕 (七)玺书 (八)檄 (九)策命

告语门	奏议类(下告上者)	经一如皋陶谟无逸召诰及左传季文子魏 绛等谏君之辞皆是。 后世文体—(一)书(二)疏(三)议(四)奏 (五)表(六)劄子(七)封事 (八)弹章(九)笺(十)对策
	书牍类(同辈相告者)	经一如君奭及左传郑子家叔向吕相之 辞。 后世文体—(一)书(二)启(三)移(四) 牋(五)简(六)刀笔(七)帖
	哀祭类(人告鬼神者)	经一如诗之黄鸟二子乘舟,书之武成、 金縢、祝辞,左传荀偃赵简告辞皆 是。 后世文体—(一)祭文(二)吊文(三)哀 辞(四)诔(五)告祭(六)祝 文(七)愿文(八)招魂
记载门	传志类(所以记人者)	经一如尧典、舜典皆是。 史一本纪、世家、列传皆是。 以上二者皆记载之公者。 后世文体—(一)墓表(二)墓志铭 (三)行状(四)家传(五)神 道碑(六)事略(七)年谱 以上七目皆记载之私者。
	叙记类(所以记事者)	经一如书之武成、金縢、顾命,左传大 战记、会盟及全编皆是。 史一通鉴。 古文一如平淮西碑等是,然不多见。
	典志类(所以记政典者)	经一如周礼、仪礼全书,礼记之王 制、月令、明堂位、孟子之北宫 锜章皆是。 史一史记之八书、汉书之十志及三 通皆是。 古文一如赵公救蜀记等是,然不多 见。

杂记类(所以记杂事者) {  
 经一如礼记投壶、深衣、内则、少  
 仪，周礼之考工记皆是。  
 古文一修造宫室，游览山水以及记  
 器物，记琐事者皆是。

而近人章氏太炎，务恢弘文域，考其论列，一切皆文。颇  
 亦远师舍人，可谓文家至大之域矣。

### (附表二) 文学各科表 (谢无量据章太炎论文编)

无句读文	图书	
	表谱	
	簿录	一簿录与表谱殊者，以不皆旁行缀系故
	算草	
有韵文	赋颂	一无韵之颂即入符命类、述序类中。
	哀诔	一祭文附此。
	箴铭	一无韵之铭即入款识类中。
	占繇	一如周易、易林、太玄灵棋之属。
有句读文	古今体诗	
	词曲	一戏曲、弹词均属此。
	学说	诸子一九流及近世科学诸说并附于此。 疏证一凡随文解意及著书考古者，皆属此。 平议一如史通、文心雕龙及一切文评、史评之属。
	纪传	一尚书、帝典之类皆属此。
无韵文	编年	
	纪事本末	
	国别史	一如国语之属。
	地志	
历史	姓氏书	
	行状	
	别传	
	杂事	一报章中纪事亦属此。
无韵文	款识	一如鼎彝碑志之属。
	目录	一书目之无说者，别入簿录科。
	学案	

	诏诰—尚书、康诰、酒诰之类亦属此。
	奏议—尚书、谟训之类亦属此。
公牍	文移 批判 告示—一切教令皆属此。 诉状 录供 履历 契约一如条约、地契、引帖之属，其私立者，即入书札类中。
	书志一如正史各志及通典、通考之属。
典章	官礼一如周礼、六典、会典之属。 律例 公法 仪注一如仪礼江都集礼书仪之属，其经学家专门说礼者，即入疏证一类中。
	符命一如封禅、告天、剧秦、典引之属，不皆有韵。
杂文	论说一连珠之类亦属此。 对策 杂记 述序 书札一私订契约不关公牍者亦属此。 小说一文言、俗语诸体均属之。

凡此诸家，因其用意不同，研究各异，故其分别，悬殊若此。大氏求通者不免于杂；务要者易失之隘；循名者鲜责诸实；得貌者常遗其神。盖文学之事，流动不居，作者随手之变，世风习尚之殊，息息与体制攸关，故汉代崇辞赋，则《过秦》以敷布成论。

项安《世家说》：“予谓贾谊之《过秦》，陆机之《辨亡》，皆赋体